

# 再談中文公文中的語言問題

盛炎\*

在第四屆現代應用文國際研討會上，筆者宣讀了題為《港澳地區公文中的語言問題》的論文。筆者有一個基本的觀點，就是所謂公文問題，說到底是個語言問題；公文訓練主要是語言訓練。一年來，又接觸到了不少公文和一些有關的資料，有了進一步的思考，覺得有必要在原來文章的基礎上，再做點簡要的補充說明。筆者高興地看到，澳門已經回歸祖國，治權問題已經圓滿解決。特區政府十分重視公文的改革，行政暨公職局和澳門理工學院密切合作，為此作了大量的工作。公文正在不斷地改進。當然，不可諱言，過去遺留下來的一些老問題（主要是語言翻譯問題）還有待進一步解決。不過，這些問題一定會很好地解決，而且解決的速度也會比預料的要快。

## 一、中文公文的語體風格

1. 如果說，語言是民族的，那麼語體就是全人類的，因為語體是從語言功能的角度去劃分的，而人類語言的語體有其共性。過去，筆者曾說過，不同的民族有不同的文化背景，因而在語域（register，也就是語體）使用的範圍和層次上略有不同，如英國人和美國人就是這樣，但這並不影響語體的全人類性。因此，美國語言學者鳩斯（Martins Joos, 1967）有關語體的定義和類別劃分，對人類語言語體的研究，仍有權威性。按筆者的理解，鳩斯的基本思想是：語言的語體有非正式、正式兩個端點，非正式的端點最低，正式的端點最高。從非正式到正式，即由低到高，中間是一個

---

\* 澳門理工學院

很長的連續體。至於鳩斯的語體分類，並不是最後的定論，還是可以進一步研究的。公文自然使用正式語體，但在正式語體中，也有一個層次問題。有的公文書卷意味濃一些，有的淡一些，這應該是允許的。比如，著名語言學家呂叔湘先生的文章用的自然是書面語，但他的書面語比較接近口語。我的老師王還教授也是這樣。有的語言學家寫的文章，書卷意味很濃，跟口語差別較大，但也是很正式、很標準的書面語。這兩種書面語都值得我們學習。

2. 書面語與口語的劃分是有客觀標準的，仍不過時，這同功能語言學的理论並不矛盾。功能語言學很重視語言情境，包括溝通的環境、對象、方式和工具等，書面語與口語的不同，其主要原因在於溝通的方式和工具的不同。書面語是口語的加工形式，因而比口語更高。書面語在語法結構和用詞上都有它的特點，例如句子比較長，附加成分比較多，結構比較嚴謹，使用大量的書面語詞語，包括一些習慣用語。寫在書上的話不一定是書面語，也可能是口語，如文學作品中的對話，但不能以此為理由來否定區分書面語與口語的必要性，否則就有點形而上學或鑽牛角尖兒了。公文語言應為莊重、規範的書面語，而不是一般的口語。有些地區的有些公函過於口語化，看起來覺得不太正式。這也是應該改進的。

3. 兩岸四地、世界華人社區的中文公文皆趨向於白話文（也叫語體文）。這裏的所謂“白話”，就是以普通話（國語、華語）為基礎的書面語。臺灣公文一向以淺近的古文為主，但是也有白話文，這要看公文對象。筆者發現，有些寫給基層民間團體的公文，用的完全是白話。總的來說，臺灣近年來也在改革，正朝著白話文的方向發展（見1985年《文書處理手冊》），雖然還沒有正式公佈過。因此，在兩岸四地和世界華人社區提倡白話公文是完全有基礎的，也是合乎時代潮流的。

4. 為適應現代國際化社會的需要，應提倡白話文，不提倡文言文。公文中可吸收現在還活著的古文成分，但要避免使用生僻難懂的古詞語和典故。“五四”時期的“白話文運動”是成功的，功不可沒。但那時一概拒絕吸收有生命力的古文詞語，那是絕對化了。適當地使用一些古文詞語和表達方式，可以增強公文的莊重意味和文采。不過，在吸收古文詞語時，要注意文采與實用性的結合和語體風格的統一，防止文、白混雜，半文不白。半文不白的語體風格不宜提倡。著名語言學家王力先生曾經舉過一個

例子，說有一個學生用文言給他寫信，可能是因為他寫過三本《古代語》教材。他說，現代的活人完全沒有必要再用死了的語言寫信了，況且那個學生的文言水平並不怎麼高。著名語言學家呂叔湘先生也說過：甚麼是文言？文言就是讀出來聽不懂的話。可見，他也不提倡用文言寫作。當然，在特定的社會文化背景下，給一些有相當古文基礎的學者寫信，使用文言也是允許的。這叫做“大集體小自由”。

## 二、港澳中文公文中的語言問題

1. 港澳語言背景：港澳語言的共同特點是多元化。如果說香港是“兩文三語”，那麼澳門則是“三文四語”。港澳地區還有一個“一國兩字”的問題。“一國兩字”的提法雖不太科學，（因為繁、簡兩種字體都屬於同一種文字體系，）但卻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現實情況。分析港澳的語言問題，不能脫離這個大的語言環境。

2. 本澳有人說，有些公文中的中文是“葡式中文”。還有人說，有些公文是“四不像”公文。據筆者分析，中文公文主要受以下諸因素的影響：（1）受外語（包括英語和葡語等）的影響，如“他很自我”，“他很中國”；（2）受方言影響，如“訪客揚聲”；（3）受文言影響，如“恭候大駕光臨，曷勝榮寵之”；（4）當然普通話是最基本的；（5）有時幾種影響同時存在，如“落車請由後門”，“是日例假”。在這種環境裏，人人都會受影響，連學者也不例外。筆者也有親身感受。例如，我們學校的老師來自全世界各地，筆者批文件給他們，要用中文、葡文和英文，有時把三種語言混在一起，連秘書看了都發笑。只看到一種因素的影響，或只看到一種因素的負面影響，都是不全面的。搞翻譯的人不容易看到外語的負面影響，操廣州話的單語人不容易看到方言的負面影響，把廣州話當成普通話。所以，筆者建議，我們語文工作者應該各自注意克服自己的弱點。

3. 如何看待語言之間的相互影響？（1）當代語言運用的總趨勢是由單語到雙語、多語。“不會開車等於沒有腿，不會外語等於沒有嘴。”在境外學習或工作的人都有這種親身體會。地球越來越小，人們的交往越來越多，只會一種語言怎麼能行？不少學者都認識到，語言是了解各國人民的重要工具，最好至少掌握三種語言，而且掌握得越早越好。（2）應用文的

現代發展趨勢是使用範圍國際化、語言表達“雙語化”、書寫技術現代化；（3）外語和方言是豐富民族共同語的源泉。語言之間的相互影響是很自然的事情，而且正面影響大於負面影響。因此要用雙語的觀點實事求是、一分為二地分析語言中存在的問題；（4）雙語往往是開放的標誌，而單語往往是封閉的象徵。單語思想有各種表現，其危害也是很大的。有單語思想的人一般都是單語人，但單語人不一定都有單語思想。單語思想嚴重的人一聽到誰講外語就罵他：“唐人講鬼話！”“假洋鬼子放洋屁！”甚至懷疑他“以夷變夏”等等。如果在明清時代，有這種思想，那倒不奇怪，因為連乾隆皇帝這樣開明、有學問的君主都有這種門戶之見。但如果在全球一體化的今天，身為語言學者的我們而還有這種思想，那就千奇百怪了。單語思想很容易使人們誤入自我封閉、排斥異己的歧途。因此在任何情況下，我們堅決反對單語思想，但萬萬不可反對雙語的大趨勢，不可把社會雙語與個人雙語對立起來，當然也不可把雙語絕對化，不適當地推行所謂“對等”原則；（5）語言學發展很快，三年一小變，五年一大變，而且越變越複雜。因此，語言學者要緊跟時代的腳步，不斷地提高理論修養，以理論指導實踐，不可感情用事。還要防止思想僵化，知識老化。單靠一種語言學理論（例如早期的傳統語言學或是結構語言學）不能很好地解決語言中的許多問題。過去，人們總想把某一個學科從其他學科中分離出來；而如今，人們意識到要把某一個學科同其他學科結合起來，以求多學科地解決某一個問題。於是，雜交學科（如社會語言學、心理語言學、數理語言學、計算語言學等）便應運而生。所謂“專家專家，井底之蛙”的說法，就是在這種背景下產生的。我們要學會多角度地分析問題，防止片面性。三十多年前，筆者曾在一本英文課本裏看到一個故事，大意是：有兩個朋友在一起喝酒，喝了半瓶。其中一個悲觀主義者說：“唉，半瓶沒有了！”但是另一個樂觀主義者卻說：“嘿，還有半瓶！”筆者建議，在澳門回歸的今天，澳門人自己管治澳門，我們應該多從正面看問題，向前看，多提些合理化建議。同時，培養一種從我做起的好思想，筆者經常捫心自問：“作為一個語文工作者，我為解決澳門的語言問題作了些甚麼？”

4. 書面語寫作水平的提高是長期的任務，不可能一蹴而就。提高全澳居民的中文水平，是二十一世紀語文教學面臨的艱巨任務。因此，要有耐心和毅力，制定短期、中期和長期的計劃。立法會主席曹其真女士在談到法律語言時說道，法律的翻譯應該首先讓人看懂，然後再談雙語立法問

題。她的話很有道理。澳葡當局時期，一般公文產生的過程是這樣的：先由葡國人用葡文起草，然後由譯員由葡文翻譯成中文，最後由文案對中文進行加工、潤色。葡國起草人和中國文案大都是單語人。而譯員多是土生公務員，雖說他們是天生的雙語人，但其兩種語言能力是不平衡的，也是不完善的，需要進一步培養。因此，那時公文的語言水平可想而知。用雙語起草公文，也要有一個過程，急不得，罵也解決不了問題。筆者過去也曾批評過中葡翻譯中的一些問題（如有的中文譯文連我這個中文教師都很難看懂）。後來當了語言翻譯學校的校長，知道這個學校有上百年的歷史，差不多所有的政府譯員都是這個學校培養出來的。學生水平有待進一步提高，校長首先要負責任。譯員面對社會上的批評，也大吐苦水，覺得翻譯難做。在這種情況下，唯一正確的做法應該是，下大氣力，提高教學質量，培養高水平的高級譯員。同時，鼓勵現有譯員積極參加在職進修。用雙語起草公文，其關鍵在於發揮高級雙語譯員的作用。試設想一下，如果兩個人都是單語人，哪怕都是精英，如何合作起草一個地道的、內容相同的雙語公文！？如果我們從正面看問題，就不難發現，澳門回歸以後，政府用中文起草的公文多起來，其中文水平也在不斷地提高，這是一個不爭的事實。但同時又發現一種新情況，即葡國公務員反映，有些中文公文的葡語譯文看起來比較吃力，大概有點“中式葡文”的味道吧。有時，既有中國人又有葡國人的機構只收到中文公文，原因是時間緊迫，來不及翻譯成葡文，這也給工作造成了新的不便。筆者希望大家一起努力，吸取1991年12月26日葡國部長會議通過確定中文在澳門享有官方地位的法令之前澳葡當局長期執行單語政策（即只承認葡語是唯一的官方語言）的教訓，建立科學的雙語公文體制。不過，何時使用中文公文，何時使用葡文公文，又何時使用中葡雙語公文或中葡英三語公文，這要看社會上的實際需要。

筆者堅信，在特區政府的領導下，我們一定會逐步解決澳葡當局時期出現的語言翻譯問題，也一定會避免由一個極端走向另一個極端，重犯過去的錯誤。筆者是一個不可救藥的樂觀主義者，堅信中文公文的問題一定會圓滿解決，而且解決的速度會比人們預料的要快，因為特區政府的主要官員都是本地人，我們已有多方面的經驗。現在政府、民間的積極性都調動起來了，正在進行紮紮實實的工作。長期以來，澳門理工學院和行政暨公職局密切合作，公務員的中文和普通話培訓已進行了十多年，而在此基



礎上，公文寫作訓練也進行了兩年，並且還在繼續。行政暨公職局編寫了《中文公文寫作手冊》（試用本），正在廣泛地徵求意見，得到了專家們的肯定（見張佐邦教授的評論）。李向玉教授主編的澳門第一本《中文公文寫作教程》已由理工和公職局聯合出版，得到了專家們的好評（見《第五屆現代應用文國際研討會紀要》）。由理工和公職局主辦、澳門寫作學會和澳門公務華員職工會協辦的第五屆現代應用文國際研討會研討的重點是公文寫作的理論與實踐。這是一次學術層次頗高的大型國際研討會，它具有重大的現實意義，其影響將是深遠的。與會的學者和代表對此次研討會給予了充分的肯定，對澳門公文改革的前景充滿了信心。內地知名學者于成鯤教授、余國瑞教授和柳宏副教授等還特別向特區政府提交了改進澳門行政公文的書面建議（詳見《關於建立澳門行政公文體系的思考和建議》）。本澳工作在第一線的語文工作者也寫了不少論文，他們最能體會公文寫作中的甘苦，所以他們的論文針對性強，操作性高，能解決實際問題。讀他們的論文很解渴，一點沒有隔靴搔癢的感覺。

### 三、不同地區和國家中文公文之間的關係

不同地區和國家中文公文之間的關係如何正確地處理，涉及到的問題比較多，這裏只談跟語言有關的幾個問題：

1. 各地中文公文本是同根生，因而大同小異。我們既不能誇大也不能縮小這種差異。不同地區和國家中文公文來往的最高原則是“有效地溝通”。不同地區和國家在公文來往中要互相尊重、互相學習、取長補短、共同進步。未來的整合應是水到渠成的。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周清海教授在他的論文中提出建立中文公文的國際化標準，以滿足全球華人的需要，這是一個很有遠見的設想，但要從長計議。

2. 在不違背“有效地溝通”的前提下，各地區可適當保留自己的特點，如稱呼、起始語、結束語、語體風格等。大家知道，中國政府給臺灣當局的一些公文，就有意識地使用當地民眾比較熟悉的語體風格。港澳地區實施“一國兩制”的國策，語言政策由特區政府根據基本法自己制定，不必照搬內地的語言政策。例如，內地要求中國公民“講普通話，寫規範字（即簡化字）”。“如果語文工作辦公室的工作人員在大街上發現有繁體字的招

牌，就讓店主立即取下來，否則就罰款。澳門要不要現在就這樣做？當然不可行。如果特區政府以後向中央政府屬下的有關部門提出要求，他們會盡量協助的。

3. 各地的中文公文正在進行改革。澳門正在貫徹“固本培元，穩健發展”的施政總方針，這種精神對公文的改革也不無啟發。筆者個人認為，雖然漢字豎寫的歷史比較長，但我們要提倡自左向右的書寫方式，以便中文公文在有需要的情況下，使用雙語或多語格式，這樣也便於中文走向世界，吸收所需要的外來語成分。根據公文對象而決定使用繁、簡字體。記得筆者曾在臺灣報紙上看到一個政治笑話，說鄧小平看臺灣報紙總是點頭，因為漢字是自上而下豎排的，而看大陸的報紙總是搖頭，因為漢字是自左而右橫排的。這只是笑話而已，不足為據。在雙語、多語環境中，科學的雙語公文格式具體應該是怎樣的，這是一個值得進一步研究的大問題。中文公文和外文公文各有千秋，可以相互取長補短，新加坡的中文公文就得益於英文公文。筆者個人認為，遇有雙語公文最好分開書寫，一般不採用隔行對照的直譯方式，以免相互干擾和不倫不類的情況產生。

最後，筆者衷心希望，有關公文中的語言問題是學術問題，而學術問題要用討論的方法去解決。筆者向來提倡營造一種百花齊放、百家爭鳴的學術氣氛，讓各種不同的學術意見自由地發表出來。在一個民主社會裏，如果只有一種意見，那是很不正常的，也是很可悲的。另外，筆者認為，要特別注意把學術問題同政治問題嚴格區分開來。今年三月，筆者曾經寫過一篇文章，紀念高名凱教授誕生八十八週年，目的是讓大家不要忘記過去，吸取用生命換來的歷史教訓。在高先生所處的年代，有一種很不好的風氣，就是有些人常常把學術問題同政治問題混在一起，無限上綱，對一些持不同意見的學者“抓辮子，扣帽子，打棍子”。高先生就是因學術觀點不同而吃盡了苦頭，不幸過早地離開了人間。

